

医学部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公告

一、调剂专业及调剂余额

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调剂余额	备注
1005 中医学	100501	中医基础理论	2	
	100506	中医内科学	7	
	100508	中医骨伤科学	1	
	100509	中医妇科学	1	
	100513	民族医学	5	
1057 中医	105707	针灸推拿学	1	
	105709	中西医结合临床	1	
1051 临床医学	105101	儿科学	4	
	105104	神经病学	2	
	105108	重症医学	1	
	105109	全科医学	1	
	105111	外科学	5	
	105113	骨科学	1	
	105115	妇产科学	3	
	105116	眼科学	1	
	105117	耳鼻咽喉科学	1	
	105118	麻醉学	1	
	105119	临床病理学	1	
	105123	放射影像学	2	

备注：招生计划如有调整，以学校核定为准。

二、调剂系统开放时间

开放时间：2024年4月8日00:00时至4月8日14:00时。

三、基本要求

1. 接受专业范围、初试科目、初试成绩要求

招生专业代码及名称	接受调剂初试专业代码及名称	初试成绩要求	其他要求
1005 中医学	1005 中医学 1057 中医 1008 中药学 (限民族医学)	考生初试成绩必须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 B 类国家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。	1、所有调剂考生均需符合医学部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要求。 2、按上述招生简章要求仅限招收全日制五年或四年一贯制，对应本科专业且在入学前取得学士学位毕业本科生。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。
1057 中医	1057 中医		
1051 临床医学	1051 临床医学		

2. 其他要求

(1) 所有调剂考生都必须经过教育部指定的“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”进行，否则无效。

(2) 符合我校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。

(3) 考生初试成绩必须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 B 类

国家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。

四、复试办法

1. 调剂复试遴选规则

(1) 我部按照专业研究方向公布招生计划。调剂考生按专业研究方向投递调剂信息，我部按 3:1 比例实行差额复试。

(2) 对符合调剂要求的调剂考生，根据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。

(3) 我部将在调剂系统关闭后，根据各专业调剂实际情况发送复试通知（工作人员将逐一电话联系考生确认，请保持电话畅通并及时接听），请广大调剂考生在指定时间内接受复试通知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。

2. 复试方式

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现场复试的方式。

3. 复试安排

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安排在 2024 年 4 月 13 日—4 月 14 日。考生 4 月 13 日上午 8:30 前到医学部报到，缴纳复试费并进行资格审查，然后按照具体安排（详见复试考生群考生须知）参加复试。

复试内容、复试要求、资格审核材料、复试费及成绩计算按照《湖北民族大学医学部 2024 年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》

4. 待录取原则

(1) 分专业按照总成绩（初试复试折算的总成绩）排序，根据“按需招生、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”的原则，成绩合格者按分数高低择优录取。

(2)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考生将一票否决，不予录取：

① 资格审核或体检不合格者；

②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；

③ 复试不合格者（复试成绩按百分制换算低于 60 分为不合格）不予录取。复试不合格者包括专业课成绩、英语水平测试、综合素质面试以及技能操作测试中任意一项不合格（百分制换算低于 60 分）者；

④ 有弄虚作假行为者；

⑤ 有其他违反国家报考和入学有关规定者。

五、体检

考生在拟录取名单公布后自行选择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，体检项目主要包括：内科、外科、耳鼻喉科、口腔科、血常规、心电图、肝肾功能、胸透（或肺部 CT）等项目。并在拟录取名单公布一周内，将加盖医院公章的完整的体检报告制作成 1 份清晰的 pdf 文件，发送至学院指定邮箱。如因提交的体检报告不完整、信息不清晰、报告内容造假等情况导致的责任和后果由考生自负。（电子邮箱：2867992701@qq.com）。

六、考生注意事项及咨询渠道

1. 若考生因特殊原因自愿放弃复试录取资格，按录取规

则递补录取上报学校。

2. 复试前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、学生证、学历学位证书、学历学籍核验结果等进行严格审查核验，对不符合规定者，不予复试。

3. 依照《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（教学〔2023〕2号），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认为有必要时，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。

4. 入学后3个月内，校研招办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有关要求，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。复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学籍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5. 联系咨询

地址：湖北民族大学医学部研究生与学科建设管理办公室。

联系方式：

办公室：0718-8437810。

袁老师：15587466511。

陈老师：19530893886。

七、医学部研究生复试监督小组电话：0718-8437479；
13597780019。

湖北民族大学医学部

2024年4月7日